移动DR体检车采购项目需求

一、设备名称：移动数字化X射线摄影系统（移动DR体检车）

二、项目背景：

受相关结核病防治机构委托，拟集中采购移动DR体检车一批。本项目采购主体为各相关结核病防治机构，经费来源财政经费，根据省财政厅下达的经费分配方案，按照“集采分签”原则，实行统一采购，各相关结核病防治机构负责分别与供应商签订合同签订，完成货物安装、调试、验收、车辆上牌等工作。

三、预算金额：100万元/台

四、主要功能或者目标：

需含医疗体检专用车、医用数字化X线DR摄影系统（含医用设备、工作平台、防护改造等配套）、具备5G及AI智能诊断，远程会诊平台等。适合于任何外检任务，具备常规拍摄胸片功能和X线胸片远程会诊功能。

五、主要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  | 医疗车 | 1辆 |
|  | 数字化X光机 | 1台 |
|  | 数字化X光机防护设施 | 1套 |
|  | 操作系统 | 1套  |
|  | 具备5G及AI智能诊断，远程会诊平台 | 1套 |
|  | 移动硬盘（2TB） | 2个 |
|  | 笔记本电脑 |  1台 |
|  | 车内其它配套附件及安装 | 1套 |
|  | 车辆上牌购置税、保险费（包含商业险和交强险） | 1套 |
|  | 车辆环评、控评及防辐射检测报告 | 1套 |

注：供应商在满足上述清单情况下，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配置。

六、需满足的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所投标汽车的销售经销权，具备所投医疗设备的医疗器械经营或生产资质；

2.所投标汽车必须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原国家发改委）《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目录》内的车辆产品，,为国内一线品牌医疗车，具有医疗车汽车公告，且必须是符合广东省内地方最新排放标准且达到广东省内地方的车辆上牌要求。

3、数字化X光机必须具备整机车载医疗器械注册证及检测报告，检测报告中必须有主要部件的品牌、型号。

4、整体质保不低于三年。